



东审财税

NEEQ: 871192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ongshen Finance and Tax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东审财税	指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中瑞诚审字[2025]第 502285 号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信息披露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工商局	指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境内	指	中国境内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Dongshen Finance and Tax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刘青	成立时间	2009 年 8 月 3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崔军胜、刘青），一致行动人为（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2 商业服务业-723 咨询和调查--社会经济咨询-7239 其他专业咨询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知识产权认定、双软企业评估认定、政府基金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财务咨询、税务咨询，代理记账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东审财税	证券代码	871192
挂牌时间	2017 年 3 月 2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2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丹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 号正仁大厦 12 层 100062
电话	010-67023521	电子邮箱	Wangdan@tax861.com.cn
传真	010-67023521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 号正仁大厦 12 层	邮政编码	100062
公司网址	https://www.dscpa.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94997326U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A 座 425-1		
注册资本（元）	5,02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	否

	是否变更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立足于咨询服务业，致力于为民营企业提供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服务。公司秉承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的服务理念，以专业诚信的服务，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服务客户覆盖投资管理、房地产、科技、能源、软件、机械、医药、化工、建材、交通运输、教育、大众消费品、餐饮等众多行业，为上述领域的企业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服务。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是为客户打造一个开放式咨询服务平台，与拥有众多客户资源的企业、科技园区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基于此，公司客户渠道多样化，业务增长趋势明显。公司所属行业为调查和咨询服务业，提供服务的具体定价视项目规模大小、项目难易程度、所需达到的目标及公司所需的成本（主要为项目人员成本、合作费用支出成本）综合确定，无市场价格可供参考，具体定价与客户协商确定。公司致力于为民营企业提供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服务，其商业模式主要由销售模式和服务模式两部分组成。

1、销售模式：公司所服务的客户主要为民营企业，公司市场推广工作的重点使企业了解、熟悉公司提供的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服务并成为公司客户。公司采用多样化的销售模式进行市场开拓，包括寻找客户源丰富的上下游企业合作、员工直接拓展、客户推荐等方式。公司市场营销部着重对民营企业较为集中的科技园等商圈进行线下推广，通过陌生拜访、电话沟通等方式，深度挖掘客户需求，从而取得订单；同时，通过提供财税沙龙、客户服务会等增值服务，公司与原有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客户为公司推荐有同样需求的企业成为公司的新客户。公司为提升对客户的服务质量，增加客户对公司的黏性，采取内外结合的措施保证营销质量。在充分利用市场推介的同时，强化内部管理，推行产品标准化、提高项目执行力，加强售后服务跟踪监测和案例分析研究，深入挖掘客户的需求。另外，公司不断强化自身品牌的影响力，完善内部员工绩效考核制度，通过人才和组织优化帮助公司完成年度销售目标。

2、服务模式：公司向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服务。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建立了完善的服务流程，市场营销部负责客户需求的初步了解；技术咨询部和财税咨询部进行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客户经营情况、调查分析、提出解决方案；风险控制部针对项目方案的合法、合规、合理性及项目的风险作出判断；技术咨询部或财税咨询部指导企业完成方案实施；市场营销部及时发现客户需求，积极协调技术咨询部和财税咨询部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服务。公司各部门分工协作、相互促进、实现良性循环，为客户提供精准、专业化的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7,618,859.87	39,020,210.78	-3.59%
毛利率%	38.84%	34.3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6,246.19	475,817.88	33.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2,744.48	331,816.17	75.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34%	4.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89%	2.92%	-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09	44.4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232,202.35	25,062,131.16	-19.27%
负债总计	8,009,023.20	13,475,198.20	-40.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23,179.15	11,586,932.96	5.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3	2.31	5.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59%	53.77%	-
流动比率	1.92	1.49	-
利息保障倍数	13.58	5.5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926.80	5,985,563.87	-139.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43	12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27%	17.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59%	2.20%	-
净利润增长率%	33.72%	-38.7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363,651.22	56.17%	15,307,717.96	61.08%	-25.77%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3,282,949.35	16.23%	1,932,436.60	7.71%	69.89%
预付款项	316,748.24	1.57%	11,999.85	0.05%	2,539.60%
应付账款		0.00%	3,489,227.00	13.92%	-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351,930.20	16.57%	3,696,803.92	14.75%	-9.33%
使用权资产	1,024,973.73	5.07%	2,391,605.37	9.54%	-57.14%
应付职工薪酬	5,519,835.77	27.28%	5,361,834.07	21.39%	2.9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销售减少且应收账款回款缓慢，支付供应商款项及时，所以本期内货币资金变动为-25.77%。
-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缓慢，所以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大。
- 3、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所以本期账面价值减少较大。
-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存在预充值款项，尚未消费完毕，所以预付账款余额较上期增加较大。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营业收入	37,618,859.87	-	39,020,210.78	-	-3.59%
营业成本	23,007,673.77	61.16%	25,606,411.93	65.62%	-10.15%
毛利率%	38.84%	-	34.38%	-	-
销售费用	1,856,296.21	4.93%	2,137,991.59	5.48%	-13.18%
管理费用	11,097,451.93	29.50%	10,110,009.35	25.91%	9.77%
研发费用	1,023,306.29	2.72%	885,868.85	2.27%	15.51%
财务费用	50,940.91	0.14%	100,729.21	0.26%	-49.43%
信用减值损失	54,665.85	0.15%	141,088.71	0.36%	-61.25%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益	29,868.07	0.08%	238,255.61	0.61%	-87.46%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汇兑收益	0.00				

营业利润	587,574.72	1.56%	460,516.78	1.18%	27.59%
营业外收入	53,501.72	0.14%	1.71	0.00%	3,128,655.56%
营业外支出	0.01	0.00%	6,000.00	0.02%	-100.00%
净利润	636,246.19	1.69%	475,817.88	1.22%	33.7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财务费用:报告期内,未确认融资费用产生的利息支出比上期减少金额较大,所以较去年变动比例较大。
- 2、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往来减少,账龄较短的往来增加,计提相应坏账金额减少,所以较去年变动比例较大。
- 3、其他收益:科技服务机构奖励资金去年收到15万元,今年未收到该项补助,所以较去年变动比例较大。
- 4、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新增北京市顺义区高端人才支持资金,所以较去年变动比例较大
- 5、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只发生一笔个税角分差差异,所以较去年变动比例较大。
- 6、净利润: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信用减值损失、其他收益的变动导致营业利润有所上升,营业外收支较上年同期有上升,最终净利润有所上升。

1、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7,333,145.59	38,734,496.48	-3.62%
其他业务收入	285,714.28	285,714.3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22,662,800.01	25,261,538.17	-10.29%
其他业务成本	344,873.76	344,873.76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主营业务	37,333,145.59	22,662,800.01	39.30%	-3.62%	-10.29%	4.51%
其他业务	285,714.28	344,873.76	-20.71%	0.00%	0.00%	0.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以主营业务为主,其他业务为房屋出租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乐元素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905,660.37	2.41%	否
2	萨姆森控制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578,176.42	1.54%	否

3	北京江南博仁科技有限公司	358,490.57	0.95%	否
4	北京朗杰科技有限公司	328,301.89	0.87%	否
5	北京博源恒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8,880.19	0.74%	否
合计		2,449,509.44	6.5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审鼎立税务师事务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2,092.84	12.19%	是
2	北京市鼎立东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820,707.81	11.66%	是
3	北京联商卡国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546,965.86	9.91%	否
4	北京兴隆置业有限公司	1,512,903.68	9.69%	否
5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100,000	7.05%	否
合计		7,882,670.19	50.5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926.80	5,985,563.87	-13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36.26	-539,284.45	85.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903.68	-1,440,860.65	-5.00%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因为一方面应收账款回款不及时，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另一方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采购固定资产较去年较少，使得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减少，所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租赁准则下支付的房租和息属于筹资活动，使得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所以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民营企业提供技术咨询和财税咨询服务。目前,我国对提供咨询业务尚无完善的业务规范及质量控制标准。随着我国进一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民营企业的经济地位随之加强,各项服务的准入管理、标准管理和持续监督也会随之逐步加强。目前,我国对于咨询服务业务尚无完善的业务规范及质量控制标准。未来,随着我国经济转型的进一步深入,民营企业在经济中的地位逐渐加强,各项服务的准入管理、标准管理和持续监督会逐步加强。未来公司业务发展可能存在受到政策变化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由专业团队及时关注政策,加强学习,用好用足政策,防范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企业服务市场涌现出很多竞争者,企业服务的提供者或着眼于共同的市场链条提供同质化的服务,或针对某一个具体的细分市场提供专一化的服务产品,整个市场逐渐呈现出从竞争蓝海向竞争红海的演变趋势。因此,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会使公司面临利润空间不断压缩的风险,同时也对公司的经营战略、成本控制、管理水平提出了挑战。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提升服务意识,

	加强质量管理,通过增值服务增加客户粘性,完善内部管理流程,不断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的竞争关键在于人才的竞争。公司在发展和壮大的过程中聚集了经验较为丰富的高级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也培养了众多本土的优秀的相关人才。公司的员工队伍,尤其学历和素质均较高的管理团队及业务人员队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服务性行业具有人员流动性的特点,虽然公司非常重视对这些关键人员的激励和保留,也并不能保证能够留住所有的核心人才。若公司流失部分关键优秀管理人员和专业人才,将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大人才培养投入,通过企业文化、培训考核及各项激励机制更好的吸引和留住人才。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崔军胜、刘青,崔军胜和刘青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9.96%股份(崔军胜直接持股比例为 6.37%,刘青直接持股比例为 3.59%),间接持有公司 89.64%股份(崔军胜、刘青间接持股比例均为 44.82%),两人直接和间接持股方式共持有公司 99.60%股份,二人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均具有重大影响。若未来崔军胜和刘青利用相关管理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存在可能损害公司或潜在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通过完善治理机制改进,重大事项严格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程序执行。
风险控制制度及内部控制系统不够完善有效的风险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系统,并得到了有效的实施。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扩张期,实际业务需要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不断完善风险控制制度及内部控制系统,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扩张和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无法保证现行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可以完全规避公司业务风险。特别是本次股份挂牌交易后,公司现有的风险控制制度及内部控制系统可能难以完全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存在未来经营中因风险控制制度及内部控制系统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随着业务发展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制度,通过监事监督来控制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向员工提供购房借款，该笔资金根据借款协议分期还款中，尚未归还完毕。上述借款是公司确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向借款方提供的借款，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9,250,000.00	6,039,597.69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日常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必要的、真实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1 月 17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资金占用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1 月 17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会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占用公司的资金，也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期未履行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20,000	100.00%	0	5,02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00,000	99.60%	0	5,000,000	99.60%
	董事、监事、高管	20,000	0.40%	0	20,000	0.40%
	核心员工	-		-		-
总股本		5,020,000	-	0	5,0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	0	4,500,000	89.64%	4,500,000	0	0	0
2	崔军胜	320,000	0	320,000	6.37%	320,000	0	0	0
3	刘青	180,000	0	180,000	3.59%	180,000	0	0	0
4	李丽	10,000	0	10,000	0.20%	10,000	0	0	0

5	王洪玉	10,000	0	10,000	0.20%	10,000	0	0	0
合计		5,020,000	0	5,020,000	100%	5,02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崔军胜与刘青为夫妇，崔军胜与刘青为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分别持有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股权。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500,000 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02775469605Q，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4 月 29 日，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 6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青，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板章胡同 22 号，经营范围：技术推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企业策划、会议服务、软件开发、产品设计，营业期限自 200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股权结构：刘青持股 50.00%、崔军胜持股 50.00%。

截至披露日变动情况如下：

2025 年 3 月 18 日，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崔军胜、刘青分别卖出股份 2,249,900 股，合计减持 4,499,800 股。本次交易后崔军胜持有公司股份 2,569,900，占比 51.19%，刘青持有公司股份 2,429,900，占比 48.40%，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为崔军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股东崔军胜、刘青夫妇共同直接持有公司 9.96%的股权，通过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89.64%的股权，夫妇二人对公司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的股份比例合计为 99.60%，夫妇二人出资额或所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崔军胜先生，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8 年 5 月，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12 月就职于河南鹤壁无线电四厂担任财务科员职务，1998 年 1 月至 2001 年 2 月就职于东方鹤壁农用汽车厂担任财务科长职务，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中达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审计主管职务，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森和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审计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9 年 4 月就职于东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任总经理职务，2009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 3 年。

刘青女士，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4 年 8 月，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5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职于河南鹤壁无线电四厂担任财务科员职务，2004 年 1 月

至 2005 年 9 月自学中级会计师，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0 月就职于东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担任财务经理职务，2007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市东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13 年 4 月 4 日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职务，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 3 年。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崔军胜	董事长、董事	男	1978年5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320,000	0	320,000	6.37%
刘青	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	女	1974年8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18,000	0	180,000	3.59%
李丽	董事	女	1979年9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10,000	0	10,000	0.2%
王洪玉	董事	女	1980年4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10,000	0	10,000	0.2%
张春峰	董事兼产品中心经理	男	1978年11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0	0	0	0%
李勤	监事会主席	女	1970年11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0	0	0	0%
刘静娜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7年2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0	0	0	0%
史全勇	监事	男	1976年4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0	0	0	0%
时志军	运营中心经理	男	1976年4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0	0	0	0%
王丹	财务负责人兼	女	1989年4月	2022年9月6日	2025年9月5日	0	0	0	0%

	董 事 会 秘 书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崔军胜与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刘青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财务、管理人员	17	1	0	18
销售人员	3	3	0	6
高新人员	44	18	12	50
咨询人员	1	0	0	1
研发人员	3	0	0	3
员工总计	68	22	12	7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9	51
专科	26	25
专科以下	3	2
员工总计	68	7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岗位性质和工作内容的不同，制定了相应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以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和业绩提成相结合，并配合相适应的绩效考核指标，打造了一个公平、合理、有竞争力的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同时为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满足高端人才引进和职业发展，对技术型人才及核心管理人员薪资水平进行了倾斜，进一步完善了公司薪酬体系。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文件规定，向员工支付各项薪酬、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公积金，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为

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培训计划

为提升全员的综合竞争能力，打造学习型组织，公司定期组织职级培训、专业业务培训，多层次、多领域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3、公司暂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梳理整合了管理层次，优化了内控管理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法律的规定。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等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管理体系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董监高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主要从事技术咨询、财务咨询及税务咨询业务。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专业人才和技术，能够独立的进行产品生产销售。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2、资产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因此，

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

4、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独立：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风险管控、质量控制等一系列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投资决策、研发、质量、市场、财务管理、人力资源、信息管理、项目实现等各个管理环节进行了重点把控，公司各机构、各部门间的责权和报告关系明晰，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有序推进，确保公司的高效运作和稳健发展。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瑞诚审字[2025]第 50228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1 号楼 805#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谌秀梅	詹胜军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6	

审 计 报 告

中瑞诚审字[2025]第 502285 号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审财税）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审财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审财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东审财税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审财税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审财税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审财税、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审财税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审财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审财税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东审财税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谌秀梅

中国注册会计师：詹胜军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363,651.22	15,307,717.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五、2	3,282,949.35	1,932,436.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316,748.24	11,999.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333,162.59	897,81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15,841.61	160,722.61
流动资产合计		15,312,353.01	18,310,692.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6	3,351,930.20	3,696,803.92
固定资产	五、7	449,166.65	514,099.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8	1,024,973.73	2,391,605.37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9	93,778.76	148,92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19,849.34	6,751,438.57
资产总计		20,232,202.35	25,062,13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0		3,489,2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1	858,018.85	1,489,015.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2	5,519,835.77	5,361,834.07
应交税费	五、13	288,954.09	316,610.39
其他应付款	五、14	85,855.86	170,474.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5	1,069,192.85	1,373,270.65
其他流动负债	五、16	135,917.09	104,002.9
流动负债合计		7,957,774.51	12,304,435.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17		1,069,192.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9	51,248.69	101,569.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248.69	1,170,762.36
负债合计		8,009,023.20	13,475,198.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8	5,020,000.00	5,0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9	2,212,667.87	2,212,667.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0	599,869.01	536,244.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1	4,390,642.27	3,818,0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23,179.15	11,586,932.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23,179.15	11,586,93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232,202.35	25,062,131.16

法定代表人：刘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丹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7,618,859.87	39,020,210.78
其中：营业收入	五、22	37,618,859.87	39,020,210.78
利息收入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二、营业总成本		37,115,819.07	38,939,038.32
其中：营业成本	五、22	23,007,673.77	25,606,411.93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
税金及附加	五、23	80,149.96	98,027.39
销售费用	五、24	1,856,296.21	2,137,991.59
管理费用	五、25	11,097,451.93	10,110,009.35
研发费用	五、26	1,023,306.29	885,868.85
财务费用	五、27	50,940.91	100,729.21
其中：利息费用		67,590.00	125,087.14
利息收入		17,275.02	24,921.19
加：其他收益	五、28	29,868.07	238,25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54,665.85	141,088.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7,574.72	460,516.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0	53,501.72	1.7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0.01	6,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1,076.43	454,518.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2	4,830.24	-21,299.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246.19	475,817.8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246.19	475,817.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246.19	475,817.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		636,246.19	475,817.88

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5) 其他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 其他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6,246.19	475,817.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6,246.19	475,817.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9

法定代表人：刘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丹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五、33	37,938,460.47	44,024,827.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347,462.62	407,87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85,923.09	44,432,70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五、33	17,575,219.38	14,418,499.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47,557.80	20,924,45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5,719.84	1,554,535.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370,352.87	1,549,65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38,849.89	38,447,14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926.80	5,985,563.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236.26	539,28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36.26	539,28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36.26	-539,28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1,512,903.68	1,440,86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2,903.68	1,440,86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903.68	-1,440,86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4,066.74	4,005,418.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07,717.96	11,302,29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3,651.22	15,307,717.96

法定代表人：刘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丹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20,000.00				2,212,667.87				536,244.39		3,818,020.70		11,586,93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20,000.00				2,212,667.87				536,244.39		3,818,020.70		11,586,93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624.62		572,621.57		636,246.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6,246.19		636,246.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624.62		-63,624.62		

1. 提取盈余公积									63,624.62		-63,624.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20,000.00				2,212,667.87				599,869.01		4,390,642.27		12,223,179.15

项目	2023 年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存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20,000.00				2,212,667.87				488,662.60		3,389,784.61		11,111,11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20,000.00				2,212,667.87				488,662.60		3,389,784.61		11,111,11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47,581.79		428,236.09		475,817.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5,817.88		475,817.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581.79		-47,581.79		
1．提取盈余公积									47,581.79		-47,581.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20,000.00				2,212,667.87				536,244.39		3,818,020.70		11,586,932.96

法定代表人：刘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丹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北京东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法人刘青,股东刘青、刘小青各持股 50%。

经历次工商变更后,2016 年 7 月 5 日,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502 万,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9.64%,崔军胜持股 6.37%,刘青持股 3.59%,李丽持股 0.2%,王洪玉持股 0.2%。

2016 年 8 月 23 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公司以 2016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进行股份制改造。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 723.27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50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21.27 万元。

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更名为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02 万股,注册资本为 502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A 座 425-1,总部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7、9 号 1 幢 11 层 11-1。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技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经济贸易咨询;税务代理;税务咨询;代理记账。(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加计扣除咨询服务、高新认定咨询服务。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

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财务咨询服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

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

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0“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	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0“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1、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及服务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销售及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销售及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销售及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销售及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销售及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销售及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1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

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8、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2000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上述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

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规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享受此优惠。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以下简称“财税 2022 年 13 号公告”)第一条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以下简称“财税 2023 年 6 号公告”)第一条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本年度享受此优惠。

《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 加计扣除。”本公司本年度享受此加计扣除优惠。

《关于进一步提高我市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扣减限额标准的通知》京财税〔2009〕552 号规定：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7800 元。本公司本年度享受此优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3,250.66	511.47
银行存款	11,330,400.56	15,307,206.49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1,363,651.22	15,307,717.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本公司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031,041.25	1,733,170.73
1-2 年	253,242.41	184,833.81
2-3 年	146,333.81	30,500.00
3-4 年		98,077.12
4-5 年	62,437.50	72,610.00
5 年以上		145,588.65
小 计	3,493,054.97	2,264,780.31
减：坏账准备	210,105.62	332,343.71
合 计	3,282,949.35	1,932,436.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93,054.97	100.00	210,105.62	6.01	3,282,949.35
其中：账龄组合	3,493,054.97	100.00	210,105.62	6.01	3,282,949.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3,493,054.97	100.00	210,105.62	6.01	3,282,949.35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4,780.31	100.00	332,343.71	14.67	1,932,436.60
其中：账龄组合	2,264,780.31	100.00	332,343.71	14.67	1,932,436.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2,264,780.31	100.00	332,343.71	14.67	1,932,436.6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31,041.25	90,931.24	3.00	1,733,170.73	51,995.12	3.00
1-2 年	253,242.41	25,324.24	10.00	184,833.81	18,483.38	10.00
2-3 年	146,333.81	43,900.14	30.00	30,500.00	9,150.00	30.00
3-4 年				98,077.12	49,038.56	50.00
4-5 年	62,437.50	49,950.00	80.00	72,610.00	58,088.00	80.00
5 年以上				145,588.65	145,588.65	100.00
合 计	3,493,054.97	210,105.62	6.01	2,264,780.31	332,343.71	14.67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343.71		86,938.09	35,300.00	210,105.62
其中：账龄组合	332,343.71		86,938.09	35,300.00	210,105.62
无风险组合					
合 计	332,343.71		86,938.09	35,300.00	210,105.6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3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天下宏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300.00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 计	—	35,300.0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唯特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8,776.22	1-2 年； 2-3 年	40,544.38	5.65
华航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94,688.94	1 年以内	2,840.67	2.69
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	1 年以内	2,700.00	2.56
建银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78,400.00	1 年以内	2,352.00	2.23
蓝帕（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437.50	4-5 年	49,950.00	1.77
合 计	524,302.66	—	98,387.05	14.90

3、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6,748.24	100.00	11,999.85	100.00
1-2 年				
合 计	316,748.24	100.00	11,999.8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31.56
中工经联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31.56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5.78
北京琅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4,509.44	14.05
北京博纳优唐影院管理有限公司	17,380.00	5.49
合 计	311,889.44	98.44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9,439.34	1,461,820.08
其他应收款合计	929,439.34	1,461,820.08
坏账准备	596,276.75	564,004.51
其他应收款净额	333,162.59	897,815.57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5,886.89	335,135.00
1-2 年	4,000.00	570,445.00
2-3 年	300,912.37	
3-4 年		118,668.24
4-5 年	81,068.24	
5 年以上	437,571.84	437,571.84
小 计	929,439.34	1,461,820.08
减：坏账准备	596,276.75	564,004.51
合 计	333,162.59	897,815.5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46,735.36	437,571.84
物业费	14,836.48	24,000.00

借款	454,280.61	987,113.24
其他	13,586.89	13,135.00
小 计	929,439.34	1,461,820.08
减：坏账准备	596,276.75	564,004.51
合 计	333,162.59	897,815.57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64,004.51			564,004.5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2,272.24			32,272.2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96,276.75			596,276.75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4,004.51	32,272.24			596,276.75
其中：账龄组合	564,004.51	32,272.24			596,276.75
无风险组合					
合 计	564,004.51	32,272.24			596,276.75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兴隆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22,735.36	5 年以上	45.48	422,735.36
魏瑞磊	借款	280,912.37	2-3 年	30.22	84,273.71
王艳	借款	92,300.00	1 年以内	9.93	2,769.00
赵翠娟	借款	81,068.24	4-5 年	8.72	64,854.59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	1-2 年； 2-3 年	2.58	6,400.00
合 计	—	901,015.97	—	96.93	581,032.66

5、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15,841.61	32,634.04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8,088.57
合 计	15,841.61	160,722.61

6、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60,499.66	7,260,499.66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260,499.66	7,260,499.6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63,695.74	3,563,695.74
2.本期增加金额	344,873.72	344,873.72
(1)计提或摊销	344,873.72	344,873.7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908,569.46	3,908,569.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51,930.20	3,351,930.20
2.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3,696,803.92	3,696,803.92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671,879.08	687,208.40

固定资产折旧	222,712.43	173,108.94
固定资产净额	449,166.65	514,099.46
固定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净值	449,166.65	514,099.46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小计	449,166.65	514,099.46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0,867.26	158,568.02	127,773.12	687,208.40
2.本期增加金额		83,591.81	8,160.00	91,751.81
(1)购置		83,591.81	8,160.00	91,751.81
(2)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8,440.27	78,640.86	107,081.13
(1)处置或报废		28,440.27	78,640.86	107,081.13
(2)其他				
4.期末余额	400,867.26	213,719.56	57,292.26	671,879.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702.80	71,242.37	85,163.77	173,108.94
2.本期增加金额	100,216.80	41,223.81	15,244.01	156,684.62
(1)计提	100,216.80	41,223.81	15,244.01	156,684.62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8,440.27	78,640.86	107,081.13
(1)处置或报废		28,440.27	78,640.86	107,081.13
(2)因处置子公司而减少				
(3)其他				
4.期末余额	116,919.60	84,025.91	21,766.92	222,712.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3,947.66	129,693.65	35,525.34	449,166.65
2.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384,164.46	87,325.65	42,609.35	514,099.46

8、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58,237.01	3,758,237.01
2.本期增加金额		
(1)新增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758,237.01	3,758,237.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66,631.64	1,366,631.64
2.本期增加金额	1,366,631.64	1,366,631.64
(1)计提	1,366,631.64	1,366,631.64
(2)汇率变动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733,263.28	2,733,263.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4,973.73	1,024,973.73
2.上期期末账面价值	2,391,605.37	2,391,605.37

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806,382.37	40,319.12	896,348.22	44,817.41
租赁负债	1,069,192.85	53,459.64	2,082,248.20	104,112.41
合 计	1,875,575.22	93,778.76	2,978,596.42	148,929.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24,973.73	51,248.69	2,031,390.21	101,569.51
合 计	1,024,973.73	51,248.69	2,031,390.21	101,569.51

10、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般供应商往来	0	3,489,227.00
合 计	0	3,489,227.00

11、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服务款	858,018.85	1,489,015.88
合 计	858,018.85	1,489,015.88

1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95,031.51	21,125,709.62	20,979,688.26	5,441,052.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802.56	889,251.29	877,270.95	78,782.90
三、辞退福利		2,000.00	2,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361,834.07	22,016,960.91	21,858,959.21	5,519,835.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54,545.11	18,935,985.59	18,797,224.83	5,393,305.87
二、职工福利费		1,490,123.67	1,490,123.67	
三、社会保险费	40,486.40	538,938.90	531,678.30	47,747.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437.76	485,045.01	478,510.47	42,972.30
工伤保险费	809.60	10,777.14	10,631.94	954.80
生育保险费	3,239.04	43,116.75	42,535.89	3,819.90
四、住房公积金		154,295.00	154,29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66.46	6,366.4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5,295,031.51	21,125,709.62	20,979,688.26	5,441,052.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778.24	862,302.24	850,685.28	76,395.20
2.失业保险费	2,024.32	26,949.05	26,585.67	2,387.7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6,802.56	889,251.29	877,270.95	78,782.90

1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150,018.43	183,566.3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城建税	3,750.46	4,637.91
应交印花税		66.15
应交个人所得税	131,434.75	123,702.04
应交教育费附加	2,250.27	2,782.74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	1,500.18	1,855.16
合 计	288,954.09	316,610.39

1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855.86	170,474.95
合 计	85,855.86	170,474.95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85,855.86	170,474.95
合 计	85,855.86	170,474.95

15、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17)	1,069,192.85	1,373,270.65
合 计	1,069,192.85	1,373,270.65

16、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35,917.09	104,002.90
合 计	135,917.09	104,002.90

17、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80,645.48	2,521,506.1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452.63	79,042.6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15)	1,069,192.85	1,373,270.65
合 计	0.00	1,069,192.85

18、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20,000.00						5,020,000.00

19、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212,667.87			2,212,667.87
其他公积				
合 计	2,212,667.87			2,212,667.87

2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公积金	536,244.39	63,624.62		599,869.01
合 计	536,244.39	63,624.62		599,869.01

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18,020.70	3,389,784.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18,020.70	3,389,784.6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6,246.19	475,817.88
减: 本年利润分配	63,624.62	47,581.79
其中: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624.62	47,581.7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90,642.27	3,818,020.70

22、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7,333,145.59	22,662,800.01	38,734,496.48	25,261,538.17
其他业务	285,714.28	344,873.76	285,714.30	344,873.76
合 计	37,618,859.87	23,007,673.77	39,020,210.78	25,606,411.93

(2) 本期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业务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新认定咨询服务费	9,956,036.78	8,924,121.58
加计扣除咨询服务费	27,263,146.57	29,770,516.42
其他业务咨询服务费	113,962.24	39,858.48
其他业务收入	285,714.28	285,714.30
合 计	37,618,859.87	39,020,210.78

(3) 公司前五名销售收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
------	--------	---------------

乐元素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905,660.37	2.41
萨姆森控制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578,176.42	1.54
北京江南博仁科技有限公司	358,490.57	0.95
北京朗杰科技有限公司	328,301.89	0.87
北京博源恒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8,880.19	0.74
合 计	2,449,509.44	6.51

2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64.26	40,043.38
教育附加费	18,638.55	24,026.00
地方教育附加费	12,425.69	16,017.33
印花税	310.60	463.15
房产税	17,142.86	17,142.8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8.00	168.00
车船税	400.00	166.67
合 计	80,149.96	98,027.39

2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56,584.77	1,885,109.45
折旧费	12,261.60	3,707.36
房租物业费	139,822.38	126,426.10
差旅交通费	1,073.00	3,936.80
宣传费	46,554.46	118,811.88
合 计	1,856,296.21	2,137,991.59

2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服务费	1,617,556.02	1,589,773.65
职工薪酬	6,214,370.37	5,602,548.91
租金费	445,441.15	611,997.32
办公经费	444,419.14	226,742.79
折旧费	37,118.14	19,425.30
福利费	1,482,822.10	1,248,423.46
差旅费	315,551.12	310,776.16
物业费	89,270.47	119,053.55
会议费	259,278.11	119,088.40
易耗摊销	239.69	5,384.19
招待费	147,546.74	218,791.9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辆使用费	43,725.67	36,683.59
其他	113.21	1,320.10
合 计	11,097,451.93	10,110,009.35

26、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6,915.01	829,612.05
办公经费		50,943.40
技术服务费	76,175.42	5,313.40
房租物业	73,939.05	
其他费用	6,276.81	
	1,023,306.29	885,868.85

2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625.93	563.26
利息支出	67,590.00	125,087.14
减：利息收入	17,275.02	24,921.19
合 计	50,940.91	100,729.21

2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5,200.00	64,559.5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668.07	23,696.11	
政府补助		150,000.00	
合 计	29,868.07	238,255.6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服务机构奖励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50,000.00	--

29、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3,401.94	205,721.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736.09	-64,632.87
合 计	54,665.85	141,088.71

3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500.00	

其他	1.72	1.71
合 计	53,501.72	1.7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顺义区高端人才支持资金	52,500.00		与收益相关
单位促进就业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3,500.00		--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偿金		6,000.00
其他	0.01	
合 计	0.01	6,000.00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分类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30.24	-21,299.39
以前年度纳税调整		
合 计	4,830.24	-21,299.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41,076.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053.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503.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的影响	-37,727.04
所得税费用	4,830.24

3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58,216.44	207,838.20
存款利息收入	17,275.02	24,921.19

政府补助	53,500.00	150,000.00
个税返还	24,668.07	25,117.88
其他	93,803.09	
合 计	347,462.62	407,877.2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461,198.81
期间费用	370,352.87	1,088,454.31
合 计	370,352.87	1,549,653.12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	1,512,903.68	1,440,860.65
合 计	1,512,903.68	1,440,860.65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6,246.19	475,817.8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准备	-54,665.85	-141,088.71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68,189.98	1,769,049.3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590.00	125,087.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109.06	-122,86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320.82	101,569.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1,161.31	3,108,534.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83,956.05	669,463.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968.80	5,985,563.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63,651.22	15,307,717.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307,717.96	11,302,299.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4,066.74	4,005,418.7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金 额
一、现金	11,363,651.22
其中：库存现金	33,250.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30,400.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3,651.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五、8、17。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67,590.00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75,215.51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销售费用	23,246.62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营业成本	197,253.74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5,940.6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包括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512,903.68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503,268.29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合 计	—	2,016,171.97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	285,714.30
与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 计	营业收入	285,714.30

B、租赁收款额的收款情况

期 间	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1,023,306.29	885,868.85
合 计	1,023,306.29	885,868.85

(1) 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859,613.44	829,612.05
其他	163,692.85	56,256.80
合 计	1,023,306.29	885,868.85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软件开发	600.00	89.64	89.6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自然人崔军胜、刘青。2025 年 3 月 18 日，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崔军胜、刘青分别卖出股份 2,249,900 股，合计减持 4,499,800 股。本次交易后崔军胜持有公司股份 2,569,900，占比 51.19%，刘青持有公司股份 2,429,900，占比 48.40%，北京市联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为崔军胜。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东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审鼎立税务师事务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审信东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东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鼎立东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富润永祥创业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东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费	929,672.63	1,509,433.96
东审鼎立税务师事务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费	1,794,427.21	1,273,584.91
北京审信东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费	376,443.28	
北京东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合作费	49,443.40	
北京市鼎立东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合作费	1,717,648.88	
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合作费	208,717.85	
北京富润永祥创业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合作费	963,244.44	
合 计	--	6,039,597.69	2,783,018.87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44,200.00	744,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企业合并、债务重组等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500.00	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	营业外收支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501.7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501.7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53,501.7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5.34	0.13	0.13
扣除非经常 损益后归属 于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4.89	0.12	0.12

北京市东审财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上述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

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5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501.71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3,501.7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